

G0421 清连高速凤头岭至迳口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施工 招 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0421 清连高速凤头岭至迳口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 已由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粤发改投审〔2025〕54 号） 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 以 粤交基〔2025〕613 号 批准,项目业主为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中央财政补助,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G0421 清连高速是许广高速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承担珠三角与粤北山区及湖南等地的南北向交通联系,作为京港澳高速的复线有效缓解区域路网压力,促进粤北经济与旅游发展。该高速前身为 1997 年通车的清连一级公路,2005 年启动高速化改造并于 2011 年 1 月全线建成通车,全长 215.962 公里。G0421 清连高速凤头岭至迳口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起于广东省清远市湘粤交界的凤头岭,南止广东省清远市清新区迳口,途经清远市包括连州市(县级)、连南县、阳山县、清新区、清城区在内的一区四县。全线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建设,整体式路基宽 24.5m 或 21.5m,分离式路基宽度为 2×10.75m;设计速度 100km/h、80km/h。全线设置隧道 15 座(单洞)长 15226 米(其中旧隧 10 座 11296 米),桥梁 152 座长 26155.6 米(其中旧桥 105 座,新建特大桥 2753 米/2 座)、涵洞通道 1015 座(其中旧涵通道 716 座,包括旧石拱涵、通道 121 道,旧圆管涵 163 道)、高边坡 165 处。G0421 清连高速凤头岭至迳口段安全韧性提升工程主要工程内容包括:路基路面 74 处(其中 73 处为路基边坡和 35 公里长的路面),桥梁改造提升 29 座,涵洞承载能力提升 19 道,抗洪能力提升 55 道,隧道安全韧性提升 8 座,交安设施改造 166.86 公里(其中护栏改造 71.534 公里),以及对 8 座桥梁、8 处隧道、30 处路基边坡和 22 公里的长大纵坡路段分别部署桥梁、隧道、边坡监测系统和路段联动预警系统。

本次招标共分 1 个标类 2 个合同段。具体见附件 1。

标段类别	标段	起讫桩号	长度(KM)	主要工程项目	对投标人资质要求	备注
A 类 路基 桥涵 工程	G0421 清 连高速凤 头岭至迳 口段安全 韧性提升 工程施工 TS1 合同 段	K1074+000~K1189+000	约 115km	里程范围内所含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防护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等安全韧性	(1) 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具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提升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阶段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	级（或以上）资质。 （3）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A 类 路基 桥涵 工程	G0421 清 连高速凤 头岭至迳 口段安全 韧性提升 工程施工 TS2 合同 段	K1189+000~K1289+960	约 100.962km	里程范围内所含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隧道工程、排水工程、防护工程、交通安全设施工程、机电工程等安全韧性提升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阶段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的施工。	（1）投标人具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 （2）投标人具有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3）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详见附件 2

注：1、具体工程数量以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为准。

3.投标人资格条件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上述第 2 款表中所列相应资质、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s://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 号)要求)。

3.2 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在本次招标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2 个标段投标，但只允许中 1 个标。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不得参加投标，若单位负责人[单位负责人

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控股是指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的 50%以上的绝对控股、相对控股或协议控股。]、管理关系[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选择对应标段进行投标登记，并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s://gzjzjc.com.cn:30888/tenderlogin>）进行账号注册。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确认投标登记成功后，投标人在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

4.2 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每标段收取1,000元，售后不退（同一投标人在本次招标中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需要按标段数量分别进行费用缴纳）。投标人须将缴费证明资料扫描件上传到广东省公路水运工程建设项目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交易平台服务费缴纳方式为电汇或转账，由技术支持单位收取，须用单位账户转账，转账备注中写明项目名称。

技术支持单位开户银行及账号如下：

开户名称：广州市交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广州花城支行

账号3602028519202301018

技术支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王工、林工 020-39185477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统一组织现场考察及召开投标预备会。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投标文件电子文件统一采用网络上传的方式，投标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 00 时 00 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将电子文件完整上传。递交投标文件纸质文件截止时间为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投标人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至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将投标文件纸质文件递交至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应的开标室，具体开标室见交易中心大厅公告（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深圳市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如公告详细内容不一致者，以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告为准。

7. 在规定的投标登记期间，如某个标段投标登记并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招标人有权

选择以下任一方式：（1）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公告延长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投标登记时间，在延期投标登记时间内，已投标登记投标人的资料仍有效并可自行补充资料，未投标登记的投标人可根据公告的约定进行投标登记；（2）对上述投标人家数不足的标段依法重新组织招标或不再招标。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清连公路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清远市清新区龙颈镇珠坑清连高速管理中心
邮政编码：511500
联系人：高工
电话：0763-6889825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六路11号恒福国际商业中心1602室
邮政编码：528000
联系人：杨工、宋工
电话：13923384084、18699154972
传真：
电子邮件：chelbihuajie@163.com

2025 年 11 月 13 日

附件

附件 1：标段的划分及主要工程项目情况

附件 2：资格审查条件附录 1 至附录 7

附件 3：评标办法

以上附件可从发布公告的网站媒介上下载